

913
930

95

普通語言學教學大綱(草稿)

(本課程在四年級教授，學時為二、二。本課程的
各個問題都應尽可能地與新漢語)

一、緒論

1. 普通語言學的意義和任務。

普通語言學是語言學的理論部分。普通語言學這門課程的
內容是在“馬克思主義語言學基礎”的基礎上，進一步闡述馬
克思主義語言學的理論和方法。批判資產階級語言學說，重興
列寧語言學中的基本問題，簡單介紹當代新語言學研究的新
成就；使學生熟悉語言學的基本概念，並且有一定的分析和判
別能力。

(1. 學時：以下只寫 1. ~~2. 3. 4. 5. 6.~~，以下只寫學高)

二、語言學的基本理論問題

1. 語言的社會本質和語言與社會問題。

語言的社會本質（八學），言語和社會及其相互關係（六學）。
語言和思維的統一問題（學高）語言發展的原則和轉化性質的理論
(一高)

1. 語言的起源和发展（學高）語言發展的原因和規律（學高
2. 起源六學）。語言的理化性（八學）。語言間的相互影響（
學高）。(本質、起源、發展討論一次)

3. 語音學的差別與其歷史。語音學和音位學。音位的總數
及對音位的各種不同見解。關於音調的各問題。關於語言結構
的問題。語音對言語構成的意義和作用。(5學)

4. 語法學的差別與其歷史。形態學和句法學。形態。語法
的類。語法與邏輯。詞類和詞類劃分的標準。(6學)(附錄)

6. 韵江学、语义学的类别及其历史。基础韵江和语言韵江。
语义的性质及其与概念的关係。关于语义纯真的民族特征問題。
。（公考、上学期卷）（討論）

7. 韵源学的意义及其历史。关于汉语音源研究的问题。
（人高）

8. 韵学的意义及其历史。关于韵学和文风的问题。（2.商）
三、语言学的特殊方法

9. 历史比较法和静态分析法。它们的性质和相互关係。
10. 历史比较法是历史语言学的特殊方法。历史比较法的科学根据。語言是历史范畴。通过比较的語言事实可以查证历史文献没有记载的语言发展阶段。在所比较的语言事实中求出历史性公式是語言比较的基础。語言对公式及其对历史比较法的意义。历史比较法和語言譜系分类。历史比较法的缺点及其改善问题。語言地理学和历史比较法的关係。（9.10共讲12時，第3）（討論）

11. 語言静态分析法。語言静态分析的任务，分析語言的系统。醫学派对語言系统分析的错误。错误和作用。語言的静态分析和語言形态分类法。（11.商）（討論）

四、語言学在科学体系中的地位

12. 語言学是社会科学。語言学的阶级性問題。語言学和哲学、心理学、历史学等的相互关係。（2.春、全年完）

語言學的特殊方法

二十一. 历史比較法和静态分析法

語言學是一門以語言為研究對象的科學。它所用的方法與其他科學所用的比較起來有其共同性，也有其特殊性。所謂共同性就是說都應用着一般科學所通用的方法而客觀事實進行“科學的抽象”概括或各種規律，將客觀事實的有規律的運動加以整理，便成為各種發展的規律。但語言學究竟是一門特殊的科學。它所研究的是作為人們的實際工具的語言。語言是一種特殊的社會現象。它有一般自然現象和其他社會現象所沒有的一個特點，因此以語言為研究對象的語言學所用的方法也自有它的特殊性。我們研究一門科學要應用一般科學所用整理它的一般規律和發展規律，也要應用它所固有的特殊方法才能把這些現象和規律研究清楚。

語言學的特殊方法是什麼呢？

那就是歷史語言學中的歷史比較法和描寫語言學中的静态分析法。

語言的静态分析研究在語言學史上並不是一件什麼新鮮的事情。在十九世紀歷史語言學產生以前，無論在東方還是西方，在許多世紀過程中所進行的語言研究始終是含有静态分析性質的，即描寫的和規範的。由於這種研究的結果，語言被看成一系列規則的總和，其中存在着許多與這些規則相矛盾的例外。無論是規則或例外，教學這種語言的人們必須加以掌握和強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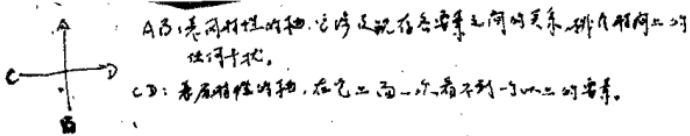
歷史語言學是十八世紀一個重大的發現。那是跟歷史比較法分不開的！由於拉斯克（R. Rask）、波普（F. Bopp）、格里木（J. Grimm）、狄慈（J. Diez）等人的巧妙運用建立了

印歐語系和其他語族的历史比較語言學，其後並且逐漸推廣到其他語系的历史比較研究。這一種研究的結果，恩格斯曾給以很高的評價。他在《反杜林論》一書中曾严厉駁斥杜林對歷史語言學所表示的鄙視態度。杜林曾說過：“對於語言的真正有教育的研究，應當從一種普通的語法中去求得，特別是從本族語言的材料和形式中去求得”。他並且要她全部近代的历史語法從他的教育計劃中勾去。恩格斯駁斥他說：“但是要能了解、本族語言的材料和形式就只得追溯它的發生及其逐步的发展。如果一本關於本族語言自身的已死的形態，二又不顧各種有親屬關係的活的語言知死的語言。那么上述的這種了解也是不可能的。這樣，我們又陷於被蒙的領域中了。杜林先生既把全部近代的历史語法從他的教育計劃中勾去，那麼在他的語言研究上就只剩下一種舊式的技術語法。這種語法採取古時古典文學的模型，並且因為缺乏歷史的基礎而帶着自己的全部龍鱗性和任意性。杜林先生對於古語文學的憎惡使他竟至把它的最優的产品當作‘真正有教育的語言研究的核心’。顯然的，我們所遇到的這位語文學者从来没有聽見過六十年來這樣巨大地、這樣成比例地發展着的歷史語言學，所以他不是從外孫、格里大、狄慈，而是從久已去世的海斐士（Heyse）和培克爾（Becker）中去尋找最近代的教育要素”（恩格斯《反杜林論》，人民出版社，416頁）。確實的，由于有了歷史語言學我們才有可能了解某一語言的材料和形式，有可能地現代語言解剖為合乎規律的歷史發展的結果。歷史比較法實是語言科學的基本方法，用以揭示語言的發展內部規律的方法。

歷史比較法雖然是歷史語言學中一種有效的方法，但是由各階級的代表們運用起來，根據他們的方法論的傾向却可能有不相同的性質。新語言學是在十九世紀七十年代在歐洲佔統治

位的一个学派。这一学派的代表们，如勃鲁格曼（K. Brugmann），奥斯特霍夫（H. Osthoff）和保罗（H. Paul）等人，都认为语言学的任务是在研究语言的历史，一切事物都是不断地发展着的，我们要用历史的观点找出它的发展的规律，才能解决它在某种经济的力量，某种文化的条件下有发展的可能这个[问题]心理。可是他们用的是实证主义的方法，把语言事实当作彼此孤立，没有联系的现象来研究发生学的研究，忽视了语言的系统性，结果成了“历史的元子主义”。我们不能把它跟语言学中的历史观混同起来。这一学派的观点和方法当时对俄国语言学和俄国语言学都曾发生过很大的影响。

德索普尔的语言理论特别重视语言的系统性。在他看来，语言就是一种符号系统，其要素是由互相对立的特征决定的。他在《普通语言学教程》中说：“……在语言里除了差别以外没有别的。并且差别一般地说来是以肯定的因素为前提的，在这些因素之间建立差别；而在语言里却只有没有肯定因素的差别。就拿被表示者或表示者来说，语言不容许有先于语言系统潜在的概念或声音，而只有由这系统发出的概念差别和语言差别”（法文原本 166 页，俄译本 119 页），又说：“要识别一种语言的声音单位，没有必要知道它例句肯定的性质，只要把它们看作有区别的实在物，其本质就在于彼此不相混淆”（法文原本 303 页，俄译本 199 页）。因此德·索普尔的所谓系统其实就是一些要素的互相对立，而不管这些要素的实质。德·索普尔在他的观念里并不完全否定语言的描写研究和历史研究，他并且为这两种研究造出了“共时语言学”和“历时语言学”两个术语，他对这两个语言学所下的定义是：“有关语言学的静态方面的一切都是共时的，涉及演变的一切都是历时的。同样，或[通过]历时性分别指一种语言的状态和一种演变的情况”。



A B 是同时性的抽象，它涉及现在各要素之间的关系，所以时间上讲
性得考虑。

C D：矛盾性的抽象，在它上面一次看不到一个以上的要素。

(法文原本 117 页，俄译本 87 页)。可是因为他認為語言的系統只是一些要素的互相对立，这系統的“所有部分可以并且应当从它们的共時的聯繫中去考究。語言的演變永遠不涉及舊有系統，而只涉及里面的一兩個要素，並且只做在整个系統之外去研究”(法文原本 124 页，俄译本 94 页)，涉及同時存在事物間關係的同時性的抽象是“排斥一切時間的干扰”的，所以他主張把這種語言學分開和對立起來，並且說：“共時的和歷史的這兩個觀點的对立是絕對的，不容有所妥協的”(法文原本 119 页，俄译本 90 页)。如上所引：

德·索哥爾這樣把語言仅仅看作是許多对立物的系統是不正确的。事实上，語言的各个要素是由它們的本質特征的总和規定的。這些特徵之間有它們的相同点，也有它們的相異点，我們應該把這些要素互相比較並據其間的相同点和相異点來確定它們的相互關係並構成系統。对立只是相互比較中一種局部的情形，一切現象的对立关系，是被現象本身所固有的本質特征的互為靈活的表現手段。我們不能因为一種現象沒有它的对立物就否定它的本質特征。例如語言中的輔音有清濁的分別，发清音時聲帶顫動，发濁音時聲帶不顫動，這是它們的本質特征。送語里的 [E] 和 [Z] 是相对立的，而 [S] 却只有清音而沒有濁音；我們能否因為它沒有濁音和它相对立而否定它是濁音呢？當然不能。同样，語言中的動詞有及物的和不及物的分別，及物動詞帶有直接賓語，不及物動詞不帶有直接賓語。假如一種語言只有及物動詞而沒有不及物動詞，我們能不能夠否定它是及物動詞呢？當然也不能够。由此可見德·索哥爾仅仅蒙的相互对立的特征來決定語言的系統是沒有根據的。

語言的系統其實也和任何事物的系統一样是由某一类的許多現象之間的相互關係，相互作用決定的。這一系統無論就其

如英法:
ft: fo
ft: fo
ft: fo
fo: fo

整体来说，还是就其各部分来说，其间的相互关系都并不像德·索胥尔所想像的那样决定于同一水平上的静态对立，而是由动态的事物，即会话及其要素的运动规律规定的。因此我们也不能像德·索胥尔那样把共时性和历时性绝对分开而对立起来。

德·索胥尔的关于共时研究的理论到结构主义语言学便得到了进一步的发展。这一些强调语音结构的分析，从根本上否定了历史研究的作用。当然，这不是说所有结构主义者都持有相同的看法。例如布拉格语言学学会1928年在他们的“纲目”(Tableau)中就曾指出：“能产形式和非能产形式的区别是不能从共时语言学中加以排除的范畴性的事实”(La distinction de formes productives et non productive sont des faits de diachronie, jusqu'à ce qu'on ne connaît éliminer de la linguistique synchronique. Thèse 1, b);可是整个来说，结构主义的理论是跟语言的历史研究格格不入的。

注重现代语言的研究，这是近代语言学中一个不可抗拒的趋势。这个趋势无论从哪一方面来看都不能认为是不应该的。但是注重现代语言的研究並不意味着必须抛弃语言的历史研究。正如席格斯所指出的，我们要了解一种语言的材料和形式就得追溯它的发生及其逐步的发展，这样才能不致因为缺乏历史的基础而带有它的全部诡辩性和任意性。我们从事语言的历史研究就不能再像旧的法学家那样只采取一种“历史的原子主义”而忽视了它的系统性。有些人就设有文字或虽有文字但还很贫乏的语言因为缺乏历史文献，它们的历史是不可知的。这种看法也是不正确的。任何语言里都有一些最新的成分，也有一些很古老的成分，有一些能产的因素，也有一些非能产的因素，我们把这些要素和跟它有亲属关系的语言或方言结合起来就可以在某种程度上研究

——5——
事物的说了语言和没有语言，共同的将语言学语言。

它的历史发展，用以解释它的过去和判定它的可能的未来。

我国以前在封建制度的统治下，在很长的期间所研究的都只是一些古代的书面语言而没有现代的语言。我国有五十多种少数民族语言，以前更不在大家的视野里。有“五四”以后，尤其是解放以来，在党的领导下这才逐渐引起大家的注意。我们今后仍应该根据对未来的眼光去加以研究，这是毫无疑问的。但这并不意味着我们因此就可以放弃历时的观点。苏联语言学家席尔索斯基在《语言学中的共时性和历时性》一文中谈到苏联的情形时说：“苏联语言学在八九十年中，制定了自己的概念和这种研究的方法。這些方法不是把共时的和历时的分割开来，而是把发展的要素，即历史的要素，放进共时性之中”（译文见《语言学译丛》，1957年，第三期，17页）。这是很值得我们借鉴的。

参考资料

岑麒祥：《普通语言学》，112页。

谢列勃连尼柯夫：《有关语言学的几个问题》，

12—22页。

席尔索斯基：《论共时性和历时性》，

《语言学译丛》，1957年，第4期

1. 历史语言学的性质和任务
2. ~~什么是历史比较法~~ 历史比较法
3. 历史语言学的性质。

二十二 历史比較法是历史語言學的特殊方法

「任何語言都有它的橫的一面，也有它的縱的一面。所謂橫的一面就是指的一種語言于某一時期的状态，它的各方面的結構，例如現代漢語的狀態，現代漢語的各方面的結構等等；所謂縱的一面即是指出一種語言于不同時期的发展，如怎樣由古代國語發展為現代國語，怎樣由古代俄語發展為現代俄語等。就橫的一面研究各種語言于發展中某一種定期的狀態，分析其各方面的結構，從而找出其中的各種規則，各種定律叫做静态語言學或描寫語言學；就縱的一面研究各種語言的產生和发展，從而找出它們的發展規律的叫做歷史語言學。」

歷史語言學是語言學中一個重要的部分。我們对于一種語言，試圖到它在某一時期的狀態，比方說當前的狀態，知道它們的各方面的結構是怎樣的，這雖然很重要，但是對於它何以會有這樣的状态，它的各方面何以會有這樣的結構，這一點也不知道，這樣還不能說對這種語言有了真正的了解，更談不上怎樣朝着理想的方向去影響這種語言的發展。所以我們對於一種語言不只要知道它現在是怎樣，並且要知道它曾經是怎樣和現在何以會是這樣，並從其中找出它們發展規律來，而這就是歷史語言學的任務。」

「研究歷史語言學第一步也是很重要的一步當然是要把它一門語言的不同時期的文獻（如果有這種文獻的話）依煩年代的先後次序排列起來，找出各時期的狀態及其間的相互關係，但真光有這一點是石不足的。何故呢？我們現在就分以下兩方面來加以說明：

第一，任何語言的不同時期的文獻都是一些書面的語言。當然，我們對於許多古代語言的事實需要借助于古代的文獻去

考察，比方我們要考察古代漢語或古代印度語、古代希臘語或古代拉丁語，都要憑借一些古代的史料。這些史料，用批判的眼光來加以分析解釋，可以給我們許多幫助，且常可以使我們對某古代語言的某些狀態得到一個正確的概念。但是另一方面，我們也要知道，任何書面的語言，哪怕是最好的，也不能把各時期的口語和書面中的各種來化確地，如實地記載下來，各種語言的書面形式往往是固定了的（例如拉丁語），很少隨時代而變化，就真有些不是完全固定了的（如古代漢語），在古代的時候，各人的寫作習慣在很大程度上並非受着前些時期的步武的支配。比方我們就把先秦時代和秦漢時代的一批文獻來加以比較，例如把《詩經》和《楚辭》或《春秋》、《左傳》和《史記》來加以比較，无可否認其中是存在着一些區別的。但是這些區別並真就是語言的結構方面的，不如說是體裁和風格有關係，實際大家所用的都是一種所謂“古文”，其間的結構和用語並沒有很大的差別。唐宋以後出現了“語体”和“文言”的區別比較大些，但是其間的關係如何，我們光從文獻上也很難看得出來，因為這種“語体”是繼承着當時的口語的，而不是直接繼承着書面語言的。這樣的情況並不是中國所特有，其他如印度語、希臘語和拉丁語等也有同樣的情況。

第一，大家知道，語言在發展中常起分化作用和統一作用。在某種歷史條件下，由一種語言分化為許多方言或語言；而在另一種歷史條件下，復由許多方言或語言統一為一種語言。這是世界上各種語言所共有的現象。书面語言一般只是某一人或集體的文學語言，不可能把這些方言和語言都記載下來，直到現在有許多方言和語言還沒有書面記載。我們若只靠各時代的文獻去研究語言的歷史發展就不能單靠某一種語言的歷史文獻。除此之外還要有一種方法，這種方法就是歷史比較法。

3. 历史比較法就是採用比較的方式來研究各亲属語言歷史的一種方法。

大家知道，語言是一種歷史範疇。任何語言都是隨時變化的。語言並是一種社會現象，人們用來互相交談，交流思想，以達到互相了解的工具，但是隨著時間的進展，人們在某些方面，某種程度上總會使它發生變化，每一新的一代總會給它帶來一些新的東西。但是語言所發生的變化不會是到处都相同的。如果那語言流行的區域相當廣，那麼它在不同區域中發展的速度就可能不一致，有些地區發展得快些，有些地區發展得慢些。這些成分加上各地個別的創新和所受其他語言的影響就構成了各地的方言。一切方言都是語言分化的結果。這些方言在一定的歷史條件下可能發展成為獨立的語言。但是這些語言跟另外一些本來毫無關係的語言有所不同。其間或多或少地有一些相同的成分。由於語言在各地發展速度的不平衡，因此這些語言或方言的成分中一起有些是很古老的，有些是比較新的。我們把這些成分相互比較就可以指出它們的發展的歷史。

因此我們可以看到，運用歷史比較法來研究各亲属語言的歷史發展不是凭空捏造的，而是有它的科學根據的，但是這種研究法的產生必須有它的條件，就是必須掌握有豐富的不同語言的材料和懂得把這些材料互相比較來找出它們之間的相互關係。在古代的時候，无论在東方還是西方，一般人只知有自己的語言而不知有其他的語言，並且並沒有歷史的觀點和比較的方法，要想運用這種研究法去考究語言的歷史是不可思像的。直到十九世紀有些語言學家搜集了許多語言的材料，並且還受其他科學的影響，懂得用比較法來研究這些材料才產生了這種方法。自歷史比較法產生後就大大推進了語言的研究。¹

參考資料

岑麟祥：《普通語言學》，113—116頁。

梅耶：《歷史語言學中的比較方法》1—10頁。

二十三、历史比較法的特殊作用

歷史比較法是歷史語言學中一種特殊的方法。所謂特殊，因為它所用的不只是一種語言的不同時期的史料，而是把許多有亲属关系的語言或方言加以比較，以其中某些有共同歷史來源的語言事實為基礎，並且是為歷史的目的服務的。因此在各種語言中，沒有共同歷史來源的語言事實就不能隨便拿來比較。

當然，若只從表面上看，各種語言之間很可能有一些相同或相似的成分，例如英語的 *land*（土地）和漢斯語的 *land*（土地）；法語的 *feu*（火）和德語的 *Feuer*（火），以至希腊語的 *potamos*（河流）和美洲易洛魁語的 *potmaw*（河流）等，它們的意義和聲音都相同或很相似，但是這些相同意義相似只是一種偶然的巧合，並沒有任何歷史事實證明它們是出于同一來源的，我們就不敢拿來相比較。可是這一點以前常為各類的語言比較者所忽視，在我國也曾有過這種情形。譬如李言伯在他所著的《中國古代新研究》一书中說：“*focuss*者，拉丁文所以稱火也。中國古代‘火’音近‘佛’，譬如法語之 *feu*，現在广东、陝西所讀的仍如是。*focuss*之重音原在 *focu*，由 *focuss*而變為‘火’之古音，亦如拉丁語 *focuss*之變為法語之 *feu*，失其尾音而已。”實則漢語“火”古音屬“曉”[x]母，與屬“并”[b]母的“佛”並不相同或相近，現在广东和陝西有些方言“火”念[ɸ]不能代表古音，跟拉丁語的 *focuss* 重是風馬牛不相及，這樣把兩個沒有共同歷史來源的詞胡扯在一起求加以比較是毫無道理的。

其次，現在各種語言中都或多或少有一些借詞。這些借詞都是一種語言向另一種語言借來的，所以唐意義和聲音上都相

同或很相近。例如葡萄牙語里有个 *cha*, 意大利語言里有个 *cia*, 俄語里有个 *чай*, 和法語的“茶”音义都相同或相似。同这一个“茶”, 荷兰语叫做 *teh*, 英语叫做 *tea*, 德语叫做 *Thee*, 法语叫做 *thé*, 也和我国厦门話的相同或相近。但是這些都是外國語言向法語或法語方言借去的借詞, 并沒有历史上的共同来源。一种语言里的借詞可能很多, 例如日本語、朝鮮語和越南語都有許多法語的借詞, 英語里有許多法語和拉丁語的借詞, 罗馬尼亞語里有許多斯拉夫語的借詞, 這些借詞对于研究某种語言的历史可歛有一點的用处, 例如我們研究古代汉语的語音就曾借助于梵語、日本語、朝鮮語、越南語和其他語言借詞的发音獲得了很多的效果。但这究其实际用的不是历史比較法, 而只是一种語言的历史比較研究。历史比較法和某种語言的历史比較研究虽有很密切的关系, 但究竟不是一回事。历史比較法所要研究的是某一群有亲属关系的语言或方言的历史, 这些語言或方言在研究中或多或少都有同等的重要性; 某种語言的历史比較研究的对象却是該語言的历史发展, 它所用的材料可以是亲属語言或方言的, 在一定情况下也可以超出这个范围。历史比較法所用的材料必须是有原始的共同来源的, 一切外来的成分都要加以排除。

以上所说的都是一些词汇方面的相同或相似。除此之外, 在各种語言間也有一些相同点是属于类型上的, 語法上的, 非偶然的。例如法語和非洲达荷美安語 (*Dahomean*) 都是属于“孤立語”类型的, 就是說, 都主要是用虚詞和詞序来表示語法关系的, 土耳其語、日本語、朝鮮語和格魯吉亞語都是属于黏着語类型的, 就是說, 都主要是用詞綴来表示語法关系的, 阿拉伯語和希腊語、拉丁語等都是属于屈折語类型的, 就是說, 都主要是用内部屈折和外部屈折来表示語法关系的, 但是我們

也不能拿來比較，因為它們在歷史上都沒有共同的來源。

世界上凡有共同的歷史來源的語言或方言都是一種語言分化的效果。語言的基本特點是它的基本詞彙和語法構造，因此，凡由一種語言分化出來的語言或方言之間雖則必或多或少保存有一些基本詞彙上的和語法構造上的共同點，同時也在某種程度上還保存有一些語言上的共同點，並且這些共同點都是有規律的。例如我們把法語的 *père* (父親)，勃羅旺斯語 (*provençal*) 的 *paire*，意大利語的 *padre*，西班牙語的 *padre* 等加以比較，從歷史上追溯知道它們同出于一個原始的 *pater*；同樣，法語的 *mère* (母親)，勃羅旺斯語的 *maire*，意大利語的 *madre*，西班牙語的 *madre* 等同出于一個原始的 *matr*；法語的 *cheval* (馬)，勃羅旺斯語的 *cavall*，意大利語的 *cavallo*，西班牙語的 *caballo* 等同出于一個原始的 *caballus*；法語的 *vache* (母牛)，勃羅旺斯語的 *vacca*，意大利語的 *vacca*，西班牙語的 *vaca* 等同出于一個原始的 *vacca* 等等。這些原始的形式都是拉丁語的形式，所以我們說這幾種語言都是由拉丁語分化出來的。

法語、勃羅旺斯語、意大利語、西班牙語等都是由拉丁語分化出來的，用上面所說的比較法就這幾種語言的詞彙追起來的原始的形式大部分都可以在拉丁語里找到，但是也有一些找不到，因為大家知道這幾種語言並不是直接由書面的拉丁語或古典拉丁語分化出來的，而是由一種口頭的拉丁語或稱民間拉丁語發展出來的。民間拉丁語一般沒有文字記載，我們不知道它究竟怎麼樣，但是用這種比較法却可以把它大致還出來。比如法語有一個 *Poire* (梨子)，意大利語有一個 *pira*，西班牙語有一個 *pera*，我們用比較法可以就這幾個詞重建出一個原始的形式 *pira*。但是古典拉丁語並沒有 *pira* 這個形式而只

有一个 *Picnum*，后来有人果然在个别的用民間拉丁語寫的碑
銘中找到了 *piza* 这个形式，得到了事實的證明。同樣，法語
語的 *nainage*（家奴），意大利語的 *maneggio*，西班牙語的
manego 等我們可以用比較法重複出一個原始的形式
mansionatum，可是古典拉丁語里从来就没有用过这样的形式，
但我們知道民間拉丁語里必曾有过这个形式。由此可見歷史比
較法不仅可以幫助我們了解語言的歷史發展，有時並且可以重
複出過在歷史文獻中沒有記載過的發展的階段。這就是歷史比
較法在語言研究中一種特殊的作用。

在各種語言的歷史發展中，我們可以把它分成一些絕對的
時代和一些相對的時代。所謂絕對的時代就是完全可以確定的，
相對的時代却只是一種過渡的時代。這在某些語言有文字可以
稽考的發展時期和沒有文献足資証實的發展時期情況各有不同。
例如在羅馬族語言中，古典拉丁語、法語、意大利語、西班牙
語等都是絕對的時代，因為我們可以根據這些語言的文獻予以
確定。可是在古典拉丁語和法語、意大利語、西班牙語等之間
應該還有一個相對的時代，我們可以把它叫做公共羅馬語時
代，即古典拉丁語和各羅馬族語言之間的過渡時代。相對的時
代一般沒有文字紀載，但是我們可以用歷史比較法把它大致重
複出來。在波斯語方面，我們現在只有一種紀元前五世紀大流
士 (*Darius*) 時代的古波斯語和一種三世紀薩珊尼儂 (*Sassanid*)
時代的伯爾威語 (*Pehlevi*)。自紀元前五世紀到紀元三世
紀之間一點文獻也沒有，我們就只能就伊朗族的各種語言和方言
的材料用歷史比較法把它重複出來。我國古代漢語文章和后
來出現的白話文之間應該也有一個過渡的相對的時代。這個過
渡的相對的時代也只有就各種方言的材料才能把它重複出來。

用歷史比較法不但可以使我們重複出各種語言的已有文字

紀載的各个發展時期間的過渡階段，並且可以使我們深入到沒
有文字紀載以前的發展時代。例如我們現在知道有所謂共同印歐
語、共同芬蘭-烏拉爾語、共同漢藏語等，都是靠歷史比較法
推測出來的。但是我們要知道，一切語言的發展都是“經過逐
漸的長期的語言新質和新結構的累積的积累，經過旧质要素的
逐漸衰亡來實現的”（斯大林：《馬克思主義與語言學問題》，
25頁）。在還沒有文字紀載的遠古時期，有些舊質要素已經
逐漸喪失了，在后世由它發展出來的各種語言中都已找不到絲毫
的痕跡，我們只能借這些語言的書面文獻來追憶地把它重現出來。
在這種情況下，我們就只能根據這些語言的材料推測出一些可
能的形式，而沒法把它的全部的特質都推測出來。這不是歷史比
較法所能為力的。

參考資料

崔麟祥：《普通語言學》，116—119頁。

梅耶：《歷史語言學中的比較方法》，36—43頁。

斯米爾尼茨基：《歷史比較法和語言的亲属关系的確定》，

《語言學說文選譜》，2—21頁。

第4稿